

財團法人臺灣防盲基金會
110 年度工作報告

一、依據:依109年10月23日第七屆第四次董事會議通過之工作計畫辦理

二、執行狀況及成果

單位:新臺幣元

工作項目	實施狀況	執行成果	預算經費 (A)	執行經費 (B)	預算執行差異 比率(%) (C)=(B)- (A)/(A)	備註
會務運作-含後勤管理及募款活動	依計畫執行	維持基金會運作,募款工作執行並加強對偏鄉眼科醫療及眼晴衛教推廣的認識與重視	8,970,000	4,958,469	(45)	
國際防盲救盲	依計畫執行	提高國際眼疾篩檢比例並透過衛教活動提升居民護眼知識;共1168人接受義診服務、1227人參與衛教活動。	2,700,000	1,234,678	(54)	尼泊爾
各種防盲救盲宣導	依計畫執行	透過衛教活動及護眼知識宣導建立國人護眼防盲知識,以降低眼疾發生。 1.護眼宣導影片拍攝與播放:製作20支宣導影片,觀看人數超過40萬人次 2.廣播宣導:4月起每日於全家便利商店播放護眼小常識 3.捷運車廂及車站護眼宣導 4.公車車體及站牌護眼宣導 5.線上方式於linepay, google, yahoo等護眼宣導	2,000,000	4,880,540	144	因疫情導致實體服務活動減少,故增加其他線上獲大眾宣傳方式,以期達到防盲護眼衛教宣導之目的。
國內防盲救盲服務	依計畫執行	提升偏遠地區眼晴照護的可近性及大眾護眼知識,共辦理7場義診服務,共544人次受益;共辦理37場衛教活動,總共3733人次參與。	11,930,000	8,815,666	(26)	
合計			25,600,000	19,889,353	(22)	

製表人:



執行長(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):



董事長:



編製注意事項:

1. 工作項目應依據工作計畫之工作項目填寫,包括作業服務、管理及募款項目。
2. 實施地點如涉及境外之國家(地區)者,應於備註欄註明。
3. 執行成果應參考預期成果,依據實際執行狀況具體表達,例如:舉辦○場研討會、服務○人、效益及其他事項。
4. 本表應有董事長、執行長(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)及製表人簽名(用印),且不得為同一人。